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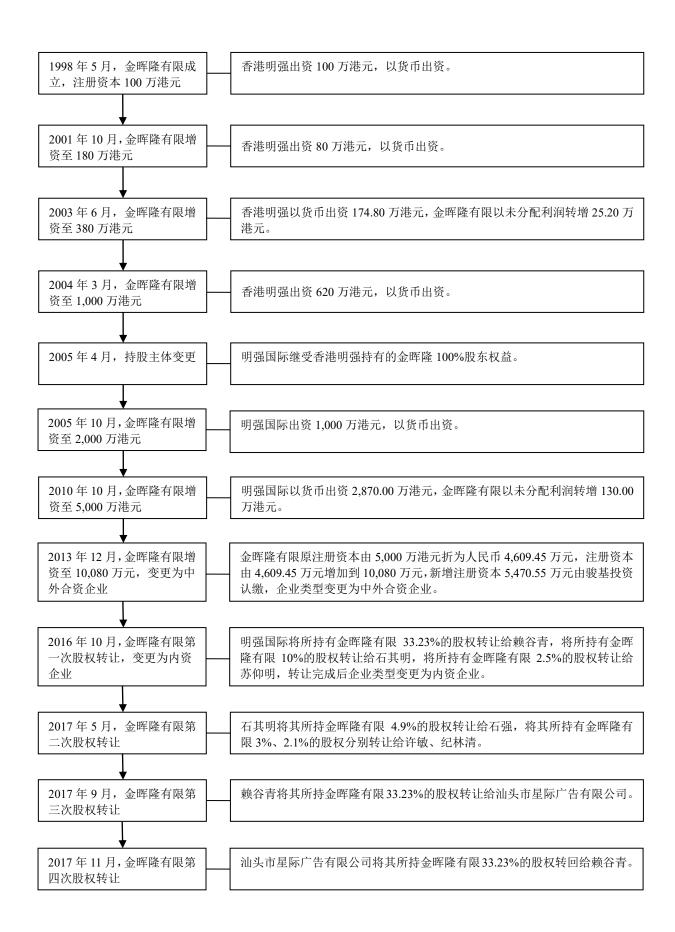
在本说明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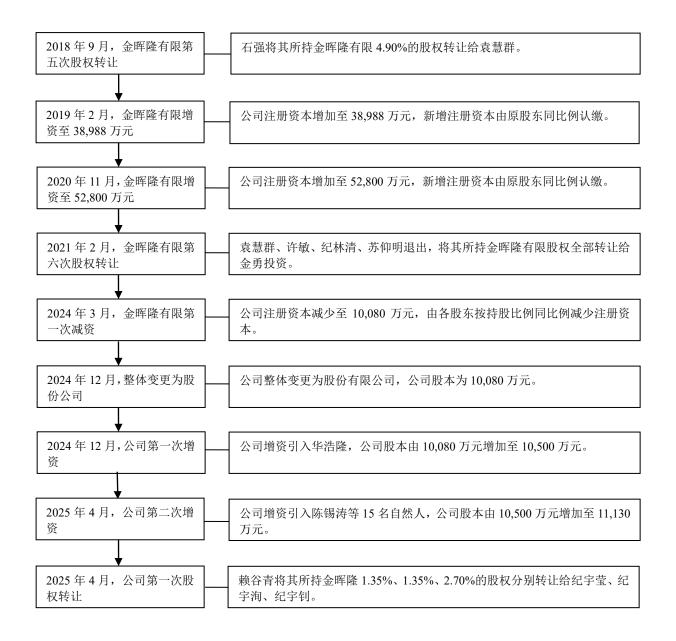
公司、金晖隆	指	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晖隆有限	指	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曾用名:汕头市 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
香港明强	指	明强企业有限公司,企业编号为600613
明强国际	指	明强企业(国际)有限公司,企业编号为965144,原名为明强企业有限公司
百特电子	指	香港百特(集团)电子有限公司
骏基投资	指	汕头市骏基投资有限公司
金勇投资	指	汕头市金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浩隆	指	广东华浩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汕头市纵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公司前身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5月11日,经历股权转让、增资扩股后,于2024年12月23日整体变更设立为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经历了一次股权转让、二次增资扩股。

公司自金晖隆有限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具体如下:





(一)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的股本设置及演变

1、1998年5月,金晖隆有限成立

公司前身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汕头市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是由(香港)明强企业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于 1998年4月15日经汕头市龙湖区经济发展局《关于独资经营汕头市金湖路开关有限公司的批复》(汕特龙经外字[1998]023号)批准,并于 1998年4月17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汕外资证字[1998]0040号)。

1998年5月11日,金晖隆有限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独粤汕总字第 006918 号), 注册资本为 100 万港元, 经营期限自 1998 年 5 月 11 日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

1998年5月28日,汕头经济特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汕特审事验字(98)07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8年5月28日止,金晖隆有限已收到香港明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万港元,均以货币出资。

金晖隆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明强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2001年10月,增资至180万港元

2001年7月18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增资80万港元,注册资本增至180万港元。

2001年8月30日,汕头市龙湖区经济发展局于出具《关于汕头市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汕特龙经外字[2001]049号),同意金晖隆有限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均由100万港元增至180万港元。

2001年10月9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1年10月16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年2月17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汕大地会验字(2003) 02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2年2月14日止,金晖隆有限已收到香港明强投入新增的注册资本港币8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于2003年1月汇入金 晖隆有限账户。

本次增资后,金晖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明强	180.00	180.00	100.00%

合计	180.00	180.00	100.00%
----	--------	--------	---------

3、2003年6月,增资至380万港元

2003年4月12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增资200万港元。其中:利润增资29万港元,投资者增资171万港元。

2003年5月14日,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合作局出具《关于汕头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汕龙外资[2003]054号),同意金晖隆有限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均由180万港元增至380万港元。

2003年6月13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3年6月18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年11月24日,汕头市可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汕可衡会验字(2003)04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3年11月21日止,金晖隆有限已收到香港明强以货币出资港币174.80万港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25.20万港元。

本次增资后,金晖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明强	380.00	380.00	100.00%
	合计	380.00	380.00	100.00%

4、2004年3月,增资至1,000万港元

2004年2月12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增资620万港元。

2004年3月8日,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汕头市金 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汕龙外资[2004]014号),同意金晖隆有限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均由380万港元增至1,000万港元。

2004年3月10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4年3月10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汕头市可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4 月 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汕可衡会验字(2004)008 号), 截至 2004 年 4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香港明强以货币出资港币 620 万港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 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明强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5、2004年11月,金晖隆有限第一次更名

2004年9月1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根据香港明强于2004年9月1日股东会的决定,与会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名称汕头市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5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汕头市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批复》(汕龙外资[2004]148号),公司名称由汕头市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25 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05年4月,持股主体变更

2005 年 4 月,为增加资信背景、便于拓展业务,经石其明和纪顺峰、苏仰明商议,决定由具有较高知名度的香港百特(集团)电子有限公司为主要股东的明强企业有限公司(企业编号为 0965144,后更名为"明强企业(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新的持股主体,继受香港明强持有的金晖隆 100%股东权益。

本次持股主体变更完成后, 金晖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明强国际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7、2005年10月,增资至2,000万港元

2005年9月15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根据明强国际于2005年9月15日股东会的决定,与会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增资1,000万港元。

2005年10月14日,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广东金 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汕龙外资[2005]110号),同意金晖隆有限注 册资本由原1,000万港元增至2,000万港元。

2005年10月17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年10月18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粤中乾(汕验)字[2006]第 080 号),截至 200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明强国际以货币出资港币 1,000 万港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晖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明强国际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8、2010年10月,增资至5,000万港元

2010年9月16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根据明强国际于2010年9月16日股东会的决定,与会董事长石其明、董事纪顺峰、苏仰明一致同意公司的投资总额由原来的2,000万港元增加至5,000万港元,其中:130万港元为金晖隆有限历年税后未分配利润再投资投入,其余2,870万港元由投资公司投

入,增资部分的资金将在公司领取变更营业执照之前投入20%,余者2年内投足。

2010年9月20日,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汕龙外资[2010]067号),同意金晖隆有限注册资本由原2000万港元增至5000万港元。

2010年9月20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0月19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分五期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守 佛桂灯		验资报告	
实缴情况 	验资事务所	报告日期	报告编号
公司收到明强国际缴纳的新增实 收资本 1,000 万港币。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2010年9月 25日	纵横验字(2010)第 511 号
公司将未分配利润合计港币 13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2010年10月18日	纵横验字(2010)第 553 号
公司收到明强国际缴纳的新增实 收资本 270 万港币。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2011年6月 14日	纵横验字(2011)第 298 号
公司收到明强国际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600 万港币。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2011年6月14日	纵横验字(2011)第 318 号
公司收到明强国际缴纳的新增实 收资本 1,000 万港币。	纵横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1月 18日	纵横验字(2012)第 039号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港元)	实缴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明强国际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9、2013年12月,增资至10,080万元,并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13年11月22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一致同意以下事项:

(1) 金晖隆有限的注册币种由港币变为人民币, 原注册资本 5,000 万港元

(已实缴) 折为 46,094,451.34 元, 汕头市华乾会计师事务所就该事项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出具"汕华乾(验)字【2013】第 643 号"验资报告;

- (2) 汕头市骏基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骏基投资")作为新投资方投资金晖 隆有限,公司类型由原外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 (3) 注册资本由 4,609.45 万元增加到 10,08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 5,470.55 万元由骏基投资认缴,首期投入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余资金两年 内投足。

2013年12月3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关于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币种及增资扩股等事项的批复》(汕龙外资[2013]63号)批复,同意金晖隆有限注册币种由原港币变更为、企业类型由原外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由原5,000万港元变更为10,080万元人民币。

2013年12月3日,汕头市人民政府向金晖隆有限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年12月11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汕头市华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2 月 6 月出具的《验资报告》(汕华乾(验)字[2013]第 678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骏基投资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根据骏基投资提供的缴款凭证,骏基投资于 2014 年 4-7 月共计向金晖隆支付增资款 3,470.55 万元。本次实缴出资连同首期出资,骏基投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5,470.55 万元。

本次增资后,金晖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明强国际	4,609.45	4,609.45	45.73%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0、2016年10月,金晖隆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并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6年10月28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1、明强国际将其所持有金晖隆有限33.23%股权(3,349.4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赖谷青,将其所持有金晖隆有限10%股权(1,008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石其明,将其所持有金晖隆有限2.5%股权(252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苏仰明;2、公司在股权转让后,企业类型由原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日,明强国际与石其明、苏仰明、赖谷青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前述股权转让事项。

金晖隆有限就上述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相关事项在汕头市商务局进行了备案,取得了"粤汕头外资备 201600037"《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6年12月7日,金晖隆有限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汕核变通内字[2016]第1600175855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企业类型变更相关事项予以核准登记,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078208119)。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49.45	33.23%
3	石其明	1,008.00	1,008.00	10.00%
4	苏仰明	252.00	252.00	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1、2017年5月,金晖隆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5月29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石其明将所持公司4.9%股权(493.92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石强,将所持公司3%股权(302.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许敏,将所持公司2.1%股权(211.68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纪林清。

同日,石其明与石强、许敏、纪林清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前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7年7月19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49.45	33.23%
3	石强	493.92	493.92	4.90%
4	许敏	302.40	302.40	3.00%
5	纪林清	211.68	211.68	2.10%
6	苏仰明	252.00	252.00	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2、2017年9月,金晖隆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9 月 1 日,金晖隆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 赖谷青将其所持有的金晖隆有限 33.23%股权 (3,349.45 万元出资额) 转让给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¹

同日, 赖谷青与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约定前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7年9月14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	3,349.45	3,349.45	33.23%
3	石强	493.92	493.92	4.90%

¹ 骏基投资由纪顺峰于 2013 年 11 月投资设立,2017 年 9 月前纪顺峰持有骏基投资 100%股权。2017 年 9 月,纪顺峰与王武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骏基投资 100%股权转让予王武。2017 年 9 月纪顺峰 夫妇拟出售金晖隆控制权,故赖谷青转让其所持金晖隆有限股权予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同时纪顺峰将骏基投资的股权也转让给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武。

4	许敏	302.40	302.40	3.00%
5	纪林清	211.68	211.68	2.10%
6	苏仰明	252.00	252.00	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3、2017年11月,金晖隆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1 月 23 日,金晖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 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将金晖隆有限 33.23%的股权无偿转回给赖谷青。²

同日,赖谷青与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双方于2017年9月1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赖谷青将其持有的金晖隆有限33.23%股权转让给乙方,现因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未能按合同支付全部价款,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同意终止合同履行,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将金晖隆有限33.23%的股权无偿转回给赖谷青。

2017年11月30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49.45	33.23%
3	石强	493.92	493.92	4.90%
4	许敏	302.40	302.40	3.00%
5	纪林清	211.68	211.68	2.10%
6	苏仰明	252.00	252.00	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4、2018年9月,金晖隆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8年9月13日,金晖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石强将所持金晖隆

到工建点 自体 香山 是 德小 老 夏和 魁 进

² 因王武自身缺乏电气行业背景和制造型企业管理经验,纪顺峰夫妇移民想法发生变化,双方取消交易。 因此,汕头市星际广告有限公司将金晖隆有限 33.23%转回给赖谷青,同时王武将骏基投资 100%股权转回 给纪顺峰。2017 年 9 月及 2017 年 11 月股权转让均没有支付对价。

有限 4.90%的股权(493.92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袁慧群。

2018年9月28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49.45	33.23%
3	袁慧群	493.92	493.92	4.90%
4	许敏	302.40	302.40	3.00%
5	纪林清	211.68	211.68	2.10%
6	苏仰明	252.00	252.00	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15、2019年2月,增资至38,988万元

2019年2月13日,金晖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80万元增加至38,988万元,其中15,688.77万元由股东骏基投资增加认缴,9,605.73万元由赖谷青增加认缴,1,416.49万元由袁慧群增加认缴,867.24万元由许敏增加认缴,722.70万元由苏仰明增加认缴,607.07万元由纪林清增加认缴。

2019年2月24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增资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晖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21,159.32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12,955.18	3,349.45	33.23%
3	袁慧群	1,910.41	493.92	4.90%
4	许敏	1,169.64	302.40	3.00%
5	纪林清	818.75	211.68	2.10%
6	苏仰明	974.70	252.00	2.50%

合计 38,988.00 10,080.00 100.00	合计	38,988.00	10,080.00	100.00%
-------------------------------	----	-----------	-----------	---------

16、2020年11月,增资至52,800万元

2020年11月2日,金晖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8,988万元变更为52,800万元,其中骏基投资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7,495.77万元,赖谷青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4,589.73万元,袁慧群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676.79万元,许敏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414.36万元,苏仰明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345.30万元,纪林清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290.05万元。

2020年11月5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增资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上 // 1 // // 一 上 //	全医降有限股权结构加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28,654.56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17,545.44	3,349.45	33.23%
3	袁慧群	2,587.20	493.92	4.90%
4	许敏	1,584.00	302.40	3.00%
5	纪林清	1,108.80	211.68	2.10%
6	苏仰明	1,320.00	252.00	2.50%
	合计	52,800.00	10,080.00	100.00%

17、2021年2月,金晖隆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1年2月8日,金晖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纪林清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10%共1,108.80万元出资额(实缴211.68万元)转让给金勇投资;袁慧群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90%共2,587.20万元出资额(实缴493.92万元)转让给金勇投资;苏仰明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50%共1,320万元出资额(实缴252万元)转让金勇投资;许敏将占公司注册资本3.00%共1,584.00万元出资额(实缴302.40万元)转让金勇投资。

同日,纪林清、袁慧群、许敏、苏仰明分别与金勇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约定前述股权转让事项。

2021年3月7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晖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28,654.56	8,470.55	54.27%
2	赖谷青	17,545.44	3,349.45	33.23%
3	金勇投资	6,600.00	1,260.00	12.50%
	合计	52,800.00	13,080.00	100.00%

18、2024年3月,金晖隆有限第一次减资

2024年1月15日,金晖隆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本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2,800.00万元减资为人民币10,080.00万元,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

2024年1月16日,金晖隆有限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进行了减资公告,并通知了相关债权人。截至公告期满,未有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2024年3月28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减资变更登记,并向金 晖隆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金晖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49.45	33.23%
3	金勇投资	1,260.00	1,260.00	12.50%
	合计	10,080.00	10,080.00	100.00%

(二)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此后的股本演变

1、2024年12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4 年 11 月 25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审字[2024]23011600013 号"《审计报告》,以 2024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28,986.73 万元。

2024年11月30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24]第62002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资产基础法下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5,444.70万元。

2024年12月1日,金晖隆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公司截至202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8,986.73万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10,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为10,080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分别以其各自占公司净资产的份额认购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

2024年12月16日,发起人骏基投资、赖谷青和金勇投资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同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金晖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全体发起人同意以公司截至202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全部净资产28,986.73万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10,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为10,080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各发起人分别以其各自占公司净资产的份额认购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	少 却 <i>办</i>	变更前		变更后	
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27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23	3,349.45	33.23
3	金勇投资	1,260.00	12.50	1,260.00	12.50
合计		10,080.00	100.00	10,080.00	100.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并向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7078208119 的《营业执照》。

2024年12月17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验字[2024]2301160003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4年12月16日止,公司各发起人以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截止2024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中的10,080万元折为股本10,080万股,净资产折合股本后余额18,906.73万元转为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均已缴足其认购的股份。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4.27%
2	赖谷青	3,349.45	33.23%
3	金勇投资	1,260.00	12.50%
	合计	10,080.00	100.00%

2、2024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方案暨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将金晖隆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0,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20万元由广东华浩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1,680万元认缴。

2025 年 1 月 2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验字[2025]2401565001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4年12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上述广东华浩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款项合计1,680万元。

2024年12月28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增资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52.10%
2	赖谷青	3,349.45	31.90%
3	金勇投资	1,260.00	12.00%

4	华浩隆	420.00	4.00%
合计		10,500.00	100.00%

3、2025年4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金晖隆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11,13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630 万元由陈锡涛等 15 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 4,725 万元认缴。

2025 年 4 月 27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验字[2025]2401565002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止,公司已收到上述 15 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款项合计 4,725 万元。

2025年4月23日,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增资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金晖隆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49.15%
2	赖谷青	3,349.45	30.09%
3	金勇投资	1,260.00	11.32%
4	华浩隆	420.00	3.77%
5	陈锡涛	90.00	0.81%
6	纪林清	70.00	0.63%
7	孙蓓蓓	68.00	0.61%
8	洪玺楠	60.00	0.54%
9	林海鹏	60.00	0.54%
10	陈静莲	50.00	0.45%
11	洪岳雄	40.00	0.36%
12	阚玉丹	32.00	0.29%
13	杨燕玲	30.00	0.27%
14	陈斐人	30.00	0.27%

15	吴素卿	30.00	0.27%
16	张趣	25.00	0.22%
17	纪泽琦	20.00	0.18%
18	赖谷瑛	15.00	0.13%
19	纪晓彬	10.00	0.09%
	合计	11,130.00	100.00%

4、2025年4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5年4月15日,赖谷青与3名子女纪宇莹、纪宇洵、纪宇钊签署《股东转让股权协议》,赖谷青将公司150万股股份转让给纪宇莹,将公司150万股股份转让给纪宇洵,将公司300万股股份转让给纪宇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骏基投资	5,470.55	49.15%
2	赖谷青	2,749.45	24.70%
3	金勇投资	1,260.00	11.32%
4	华浩隆	420.00	3.77%
5	纪宇钊	300.00	2.70%
6	纪宇莹	150.00	1.35%
7	纪宇洵	150.00	1.35%
8	陈锡涛	90.00	0.81%
9	纪林清	70.00	0.63%
10	孙蓓蓓	68.00	0.61%
11	洪玺楠	60.00	0.54%
12	林海鹏	60.00	0.54%
13	陈静莲	50.00	0.45%
14	洪岳雄	40.00	0.36%
15	阚玉丹	32.00	0.29%

16	杨燕玲	30.00	0.27%
17	陈斐人	30.00	0.27%
18	吴素卿	30.00	0.27%
19	张趣	25.00	0.22%
20	纪泽琦	20.00	0.18%
21	赖谷瑛	15.00	0.13%
22	纪晓彬	10.00	0.09%
	合计	11,130.00	100.00%

(三)公司历史股权代持及解除过程

截至本确认意见签署日,公司历史上的股权代持情形已全部解除完毕,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1、公司股东中曾存在的股权代持

公司历史沿革中,股东香港明强、明强国际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历次代持 形成及解除情况如下:

(1) 第一次股权代持形成、演变及解除

1998年5月,石其明、纪顺峰、苏仰明三人经协商一致,通过香港公司明强企业有限公司在汕头注册成立金晖隆,从事电气设备的生产。考虑到石其明具有香港身份,具有多年的香港经商经验,三人决定由香港明强作为金晖隆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第一次股权代持形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 (名义)	二级股东(实际)
香港明强: 100.00%	石其明: 80.00% 耿英: 20.00%	石其明: 60.00% 纪顺峰: 30.00% 苏仰明: 10.00%

2005 年 4 月,为增加资信背景、便于拓展业务,经石其明、纪顺峰、苏仰明协商,香港明强与明强国际签署《关于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股权继受事项的确认函》,由石其明及其控制的具有较高知名度的百特电子为股东的明强国际继受香港明强持有的金晖隆有限 100%股东权益,此时金晖隆股权结构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名义)	二级股东(实际)
明强国际: 100%	百特电子: 51.00% 石其明: 49.00%	石其明: 60.00% 纪顺峰: 30.00% 苏仰明: 10.00%

2007年7月,石其明为对纪顺峰和苏仰明进行激励,将5%股权无偿分配给纪顺峰和苏仰明(纪顺峰受让3%股权,苏仰明受让2%股权)。同月,百特电子将其持有的明强国际51%股权,按实际持股比例转让给石其明、纪顺峰、苏仰明,公司股东第一次股权代持解除,股权结构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
	石其明: 55.00%
明强国际: 100%	纪顺峰: 33.00%
	苏仰明: 12.00%

(2) 第二次代持形成及解除

2008年9月,石其明对纪顺峰和苏仰明进行激励,将5%股权无偿分配给纪顺峰和苏仰明(纪顺峰受让4.5%股权,苏仰明受让0.5%股权),但未办理明强国际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金晖隆股东第二次股权代持形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名义)	二级股东(实际)
	石其明: 55.00%	石其明: 50.00%
明强国际: 100%	纪顺峰: 33.00%	纪顺峰: 37.50%
	苏仰明: 12.00%	苏仰明: 12.50%

2009年2月23日,石其明、纪顺峰和苏仰明签署董事会决议,将石其明持有的明强国际40%股权转让给纪顺峰和苏仰明,两人按照相对持股比例分别受让30%股权和10%股权;2013年3月4日,石其明、纪顺峰和苏仰明签署董事会决议,苏仰明将其持有的20%股权转让给纪顺峰。上述股权处置,石其明、纪顺峰和苏仰明在内部会议纪要共同签字确认,未办理香港明强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此时金晖隆股权结构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名义)	二级股东(实际)
	石其明: 55.00%	纪顺峰: 87.50%
明强国际: 100.00%	纪顺峰: 33.00%	石其明: 10.00%
	苏仰明: 12.00%	苏仰明: 2.50%

2016年10月,为了解决金晖隆股权代持问题,经石其明、纪顺峰和苏仰明协商一致,同意将金晖隆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进行真实还原,由明强国际将

33.23%的股权转让给纪顺峰配偶赖谷青,将 10%的股权转让给石其明,将 2.5%的股权转让给苏仰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第二次股权代持解除,股权结构如下:

一级股东	二级股东
骏基投资 (纪顺峰持股 100.00%): 54.27% 赖谷青: 33.23% 石其明: 10.00% 苏仰明: 2.50%	纪顺峰及其配偶赖谷青: 87.50% 石其明: 10.00% 苏仰明: 2.50%

经各方确认,公司股东股权代持已全部解除,香港明强、明强国际历次股权 转让、代持形成以及解除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任何未清 偿债权债务。

2、公司直接股东中曾存在的股权代持

(1) 许敏、纪林清代纪顺峰持股的形成、解除过程

①代持的原因和背景

2017年5月,石其明与许敏、纪林清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石其明将所持公司3.0%、2.1%的股权转让给许敏、纪林清。

本次股权转让系石其明将所持公司 5.1%的股权无偿转让给纪顺峰,但鉴于当时纪顺峰及其家庭有意移民,考虑后续不便于前述股东会议文件、协助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等,纪顺峰委托许敏、纪林清代为持有公司 3.0%、2.1%的股权。2017 年 5 月 19 日,纪顺峰与许敏、纪林清签署了《股权代持协议》。

②代持的解除情况

2021年2月,纪顺峰授权许敏、纪林清与汕头市金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许敏、纪林清将持有的公司3.0%、2.1%的股权转让给金勇投资。本次转让完成后,许敏、纪林清与纪顺峰的代持关系解除。2021年2月8日,纪顺峰与许敏、纪林清签署了《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协议》。

经许敏、纪林清确认,本次代持不存在规避法律监管与第三方约定的情形, 股权代持已全部解除,股权代持安排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 在任何未清偿债权债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确认意见有关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金晖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吴鸿彬

庄树鹏

全体监事签字:

郭敦义

洪旭毅

柯汉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鸿彬

庄树鹏

